公文标准化处理办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57/2021 2022 E5 85 AC E6_96_87_E6_A0_87_E5_c39_457803.htm 国家行政机关的公文 ,是行政机关在行政管理过程中所形成的具有法定约束力和 规范体式的公务文书,是依法行政和进行公务活动的重要工 具。公文办理是办公室的重要工作内容,必须坚持实事求是 精简高效的原则,及时、准确、安全地做好办理、管理、 整理、归档等一系列相互关联、衔接有序的工作。 一、发文 办理的程序和要求 发文办理指以本机关名义制发公文的过程 。(1)草拟由文秘人员负责。草拟公文应遵循六条基本原 则:一是符合国家的法律、法规及其它有关规定,如提出新 的政策、规定等,要切实可行并加以说明;二是情况确实, 观点明确,表达准确,结构严谨,条理清楚,直述不曲,字 词规范,标点正确,篇幅力求简短;三是公文的文种应当根 据行文目的、发文机关的职权与主送机关的行文关系确定; 四是拟制紧急公文,应当体现紧急的原因,并根据实际需要 确定紧急程度;五是人名、地名、数字、引文准确;六是应 当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。 (2)签发上行文,由主要负责 人或者主持工作的负责人签发;下行文或平行文,由主要负 责人或者由主要负责人授权的其他负责人签发。涉及需两位 以上领导签发的,需要在会签栏签署意见。(3)行文关系 确定行文关系:各级各类行政机关应根据各自的隶属关系和 职权范围确定行文关系,除重大紧急情况外,一般不得越级 请示和报告。 联合行文: 一是同级政府、同级政府各部门可 以联合行文;二是上级政府部门与下一级政府可以联合行文

; 三是政府与同级党委和军队机关可以联合行文; 四是政府 部门与相应的党组织和军队机关可以联合行文;五是政府部 门与同级人民团体和具有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也可以联合行 文。 二、公文写作要求 国家行政机关公文的各要素分为眉首 、主体、版记三个部分。置于公文首页红色反线以上的各要 素统称眉首;置于红色反线(不含)以下至主题词(不含) 之间的各要素统称主体;置于主题词以下的各要素统称版记 。现在我们按照顺序从公文第一部分开始学习。 (1) 眉首 1.按照《国家行政机关公文处理办法》规定,带有密级的公 文要编制份数序号。如考虑有的公文的特殊情况,不带密级 的公文也可编份数序号,以使准确掌握公文的印制份数和分 发范围和对象。公文份数序号是将同一文稿印制若干份时每 份公文的顺序编号。如需标识公文份数序号,用阿拉伯数码 顶格标识在版心左上角第一行。序号编几位,由发文机关根 据公文的份数来决定,但至少不能少于两位,即"1"编为 "01",不能只编1位。2.秘级分为"绝密"、"机密"、 "秘密"三种。需标识秘密等级的公文,用3号黑体字,顶格 标识在版心右上角第1行,两字之间空1字,如需同时标识保 密期限的,秘密等级和保密期限之间用""隔开,秘密等 级的两字间则不空1字距离,以使该字段不致过长。具体标识 方法是:"绝密 三个月"、"机密 一年"等。除特殊情 况外,绝密级事项不超过30年,机密级事项不超过20年,秘 密级事项不超过10年,保密期限在一年以上的以年计,在一 年以内的以月计,只有秘级而不标期限的按保密30年看待。 3 . 紧急程度是对公文送达时限的要求, 分为"特急"、"急 件"两种。需标识紧急程度的公文,用3号黑体字,顶格标识

在版心右上角第1行,两字之间空1字;如需同时标识秘密等 级与紧急程度,秘密等级顶格标识在版心右上角第1行,紧急 程度标识在版心右上角第2行。也就是说,按照秘密等级在上 紧急程度在下的次序分两行顶格标注在版心右上角。 凡电 报都应按规定在指定的位置,分别标明"特提"、"特急" 、"加急"、"平急"四种紧急程度。各种紧急程度的时间 按以下原则把握:"特提"是要求一天之内办完的电报," 特急"是要求三天之内办完的电报,"加急"是要求五天之 内办完的电报, "平急"是要求十天之内办完的电报; 4. 文件标识都应加"文件"二字,用红色标识。平行文或下行 文,发文机关标识上边缘至上页边为62mm;凡上报的公文, 发文机关标识上边缘至版心上边缘为80 mm,实际上就是发 文机关标识距上页边为天头37 mm 80mm=117 mm;由于发文 机关的标识是有执法职能的国家行政机关的公文,为体现庄 重,《国家行政机关公文格式》国家标准推荐使用小标宋体 字:按照《国家行政机关公文格式》国家标准的规定,发文 机关标识的字号以22 mm×15 mm为字限,现行"国务院文件 "的字号即是22 mm×15 mm。以此为高限,就是要求除"国 务院文件 " 以外,其他各级行政机关的字号要小于 " 国务院 文件",以显示国务院作为最高国家行政机关的地位,具体 用多大字号,由行政机关根据机关名称的字数多少来定,一 般要小于22 mm x 15 mm以醒目美观为原则; 联合行文时应使 主办机关名称排在前,其他机关自上至下排列,"文件"二 字置于发文机关名称右侧,上下居中排布,如联合行文机关 过多,可能出现把正文挤出首页的情况,如果首页没有正文 ,是极不严肃的。发文机关过多,只能挤发文机关,不能挤

正文, 挤的办法是, 可将发文机关标识字号缩小, 行距缩小 , 保证公文首页留出发文字号、标题、主送机关以及最少一 行正文的位置。 5. 各级行政机关的公文都要编发文字号。 发文字号由发文机关代字、年份和发文序号组成。发文机关 标识下空2行,用3号仿宋体字,居中排布;年份、序号用阿 拉伯数码标识,年份应标全称,如"2000",六角括号"〔 〕"括入;序号不编虚位,即"1"不编为"001",不加" 第 " 字 , 如 " 金政发〔2006〕1号 " 。有的单位在发文机关代 字后边加"字",如"请字〔××××〕号""报字〔×× ××〕号"等虚字,从实用出发,也不加"字"字,尽量减 少发文字号的字数;发文字号之下14 mm处印一条与版心等 宽的红色反线; 6. 签发人标识仅是在上报的公文中才出现 。上报的公文需要标识签发人姓名,平行排列于发文字号右 侧。发文字号居左空1字(不顶格),签发人姓名居右空1字 ,也就是和发文字号同处在一行,这样排列对称、美观。" 签发人"用3号仿宋体字,签发人后标全角冒号,冒号后用3 号楷体字标识签发人姓名;如有多个签发人,主办单位签发 人姓名置于第1行,其他签发人姓名从第2行起在主办单位签 发人姓名之下,按发文机关顺序依次顺排,下移红色反线, 应使发文字号与最后一个签发人姓名处在同一行并使红色反 线与之的距离为14mm;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 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